

第四章 調適目標

本領域目標有三，分別為「增進生態系統因應氣候變遷之服務量能」、「提升農業氣候風險管理能力」及「拓展氣候變遷下多元農產業樣態」：

一、增進生態系統因應氣候變遷之服務量能

基於自然的維護管理，應發展導向自然解方的調適方法，加強生態系統維護，並進一步與農業生產環境與資源結合，推展以自然為本的解決方案 Nature-based Solutions (NBS)，增進生態系統服務功能以促進調適能力。

二、提升農業氣候風險管理能力

精實善用氣象資料以建構氣候變遷影響下之氣候特性變化衝擊評估，未來精實累積農業調適之科學研究與風險評估資料，持續建置的農業部門風險資訊，長期建立可監測與評估的參數，以掌握釐清我國農業部門所面臨的挑戰、追蹤執行成效，並根據數據完善風險治理體系，針對氣候變遷之農產損失相關議題以及災害預警、整備及應變之整體體系持續完善，提升農業風險管理能力。

三、發掘氣候變遷下多元農產業機會

氣候變遷不僅帶來風險，亦產生新的契機，調適屬於長期工作，需仰賴農業生產基礎建設、產業發展規劃轉型，並應同時考量調適與低碳之共效益的農業經營模式，以考量氣候變遷下可能機會之產業發展規劃轉型，拓展氣候變遷下多元農產業樣態，發掘農民新興收入的可能。

本領域依據氣候法§19 條擬定調適目標如下表：

領域調適目標	對應氣候變遷因應法
<p>目標一： 增進生態系統因應氣候變遷之服務量能</p>	<p>第五條第3項第一款： 參酌國內外最新氣候變遷科學研究、分析及情境推估。</p>
	<p>第五條第3項第七款： 納入因應氣候變遷風險因子，提高氣候變遷調適能力，降低脆弱度及強化韌性，確保國家永續發展。</p>
	<p>第六條： 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計畫或方案之基本原則。</p>
<p>目標二： 提升農業氣候風險管理能力</p>	<p>第五條第3項第一款： 參酌國內外最新氣候變遷科學研究、分析及情境推估。</p>
	<p>第五條第3項第七款： 納入因應氣候變遷風險因子，提高氣候變遷調適能力，降低脆弱度及強化韌性，確保國家永續發展。</p>
<p>目標三： 發掘氣候變遷下多元農產業機會</p>	<p>第五條第3項第七款： 納入因應氣候變遷風險因子，提高氣候變遷調適能力，降低脆弱度及強化韌性，確保國家永續發展。</p>